



区退役军人小局

扎实高效推进

全区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向高质量深层次发展



回顾2019

2019年以来,在区委、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,区退役军人局认真贯彻执行上级关于退役军人事务工作一系列部署,按照“打基础、开好局、促稳定”的要求,围绕“全心全意为退役军人、军人军属和其他优抚对象服务”的目标,在健全组织架构、加强业务培训、做好优抚安置、加强权益维护上下功夫,全力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,促进社会和谐稳定,圆满地完成了上级交办的各项任务。

➤ 思想教育和党建引领得到加强

注重抓好党员思想教育。协助做好退役军人党员组织关系接转、指导落实组织生活,将退役军人党员纳入基层党组织,强化党员意识,切实增强退役军人的归属感。积极宣传先进典型。联合区委宣传部、区委宣传部开展每月一星、军队为你骄傲、最美退役军人评比活动,3名同志被市局评为最美退役军人,表彰21名全区优秀退役军人。大力弘扬优良传统。围绕感恩2019尊崇英烈主题开展“七个一”系列活动,走访慰问全区困难烈士遗属,感恩铭记烈士,传承光荣传统。

➤ 机构组建和服务网络建设基本完善

认真贯彻落实上级要求。按照省、市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相关通知精神,对照“五有”“四化”“五过硬”要求,制定下发《全区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指导意见》,明确工作目标、职能任务、功能区分、实施步骤,各级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均落实“七个一”。组织借鉴学习。组织各街道、社区人员到平湖、余杭等省市试点单位参观,熟悉掌握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标准内容,学习先进单位的经验做法。开展试点推进。组织召开现场推进会,进行示范推广,全面推进全区退役军人保障体系建设。全区共104个退役军人服务中心(站)全部完成建设,实现三级服务网络全覆盖。

➤ 重点工作任务扎实推进

抓好安置就业。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,完成26名营以下军转干部和1名符合政府安排工作士官安置;组织退役士兵返乡欢迎仪式和专场招聘活动,30家企业单位提供300多个岗位,近1/4的参会退役军人与企业达成了就业意向。稳妥推进部分退役士兵社保接续工作。根据上级文件精神,制订下发实施方案,成立工作领导小

➤ 经常性基础性工作有序开展

完善规章制度。明确各级退役军人服务机构工作职责、服务守则、工作制度,规范日常运行管理。加强业务培训。采取以会代训、集中培训等形式,抓好街道、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人员整体素质提升,开展业务培训,提高工作质量效益。落实双拥优抚,组织拥军慰问,春节、八一期间,区委、区政

➤ 来访接待稳妥有序

耐心热情接待。对来电来访人员,认真梳理核实,一一进行回复,切实把退役军人服务工作落到实处。开展法律援助。为退役军人、军人军属和优抚对象提供免费法律

府主要领导带队慰问部队、看望优抚对象,传递区委、区政府的关怀和温暖。抓好服务保障。认真做好部分60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发放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补助经费发放、优抚对象“三属”优待证和电子乘车卡办理,为122名高龄退役军人提供社会组织参与服务保障。

组织2019年度退役士兵返乡欢迎仪式和专场招聘活动



借助社会组织力量为高龄退役军人家庭清洁卫生



借助社会组织力量为高龄退役军人理发



组织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全区退役军人书画比赛



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一角

展望2020

2020年,区退役军人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关于退役军人事务工作一系列论述为指导,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,在区委、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,着力从健全组织运行、加强思想教育、优化安置就业、抓好服务保障、做好权益维护等方面下功夫,着力提升退役军人服务质量,不断增强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的获得感、幸福感和荣誉感,为高质量建设运河沿岸名区作出贡献。

➤ 健全组织运行

在区委、区政府领导下,打造行政机构、事业单位、社会力量“三驾马车”工作格局,统筹协调各方力量,共同推进退役军人事务工作。强化行政机构职能作用。充分发挥区委退役军人领导小组牵头抓总作用,统筹协调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的重大事项,扎实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。推进服务机构建设。按照省相

关要求,推进退役军人服务机构从“五有”向“五好”转变,开展创建“枫桥式退役军人服务站”活动。发挥社会组织功能。建立完善关爱退役军人协会,有重点地参与服务保障退役军人工作,不断提高服务保障质量水平。建立考核评价机制。按照上级统一部署,将退役军人工作纳入党政领导班子综合考核评价内容。

➤ 加强思想教育

强化宣传引导。注重思想引导,弘扬优良传统,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;开展最美退役军人选树活动,宣传先进典型,讲好身边故事,激励广大退役军人建功新时代。推进拥军优属。加强双拥宣传教育,健全双拥工作机制,落实双拥工

作内容,开展群众性双拥共建活动,营造爱国拥军、爱民奉献的氛围。注重荣誉激励。坚持开展“小仪式激发大荣誉”活动,组织开展立功喜报、悬挂光荣牌、走访慰问等工作;宣传英烈事迹和英雄故事,建立健全烈士祭扫礼仪规范,弘扬英烈精神。

➤ 夯实基层基础

进一步完善基本场所设施。按照有条件的专设或场地共享的原则,进一步完善内部设施设备,满足开展服务保障需要。落实基本制度和规范。落实沟通交流、业务培训、疑难问题化解、网格化服务管理、台帐管理、平台

使用管理和信息更新、舆情信息上报、资源共享等制度,规范相应的工作内容。提升队伍能力。加强队伍建设,通过专题培训、会议帮带、大项任务锻炼,努力在本系统打造一支思想好、政策通、业务强的工作队伍。

➤ 优化安置就业

探索接收安置“直通车”。按照上级部署,探索实行重点对象直接安置、专业人才对口安置、特殊人才选调安置、具备资格转任安置的办法,促进人岗相适、人事相宜。创新就业创业“一站通”。为退役士兵提供政策宣传、职业咨

询、岗位推介、职业培训、就业反馈“一站式”服务,最大限度地提升就业率。做实军人退役“一件事”。依托退役军人服务中心,实行退役士兵“一件事”一站式办理,落实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。

➤ 强化服务保障

积极落实优待抚恤。强化退役军人生活待遇政策落实,增强褒扬激励功能,推进由生活解困向褒扬、抚恤、优待相结合转变。突出烈士遗属、因公因公伤残、建国前老战士、劳模典型等为国家作出突出贡献的人员的服务保障。动员社会力量参与。引入社会力

量参与退役军人服务保障,逐步形成政府主导、多方参与的机制。探索建立“互联网+”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模式。完善微信公众号,开展政策宣传、信息发布,提高服务保障的信息化水平。依托政务网系统,推进服务保障网上办、掌上办、一站办。

➤ 抓好权益维护

抓好来访接待。带着责任、带着感情做好退役军人来访工作,耐心做好解释引导。规范来访接待流程。明确来访接待流程,建立来访登记,及时跟踪反馈,确保接待工作规范、有序、有效。落实首办责任制,推动来访事项依法、及时、就地解决。开展法律援助。加强法制宣传,引导退役军人依法表达个人诉求,做好法律援助志愿服务,依法为退役军人提供法律保障。